

# 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理处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整改报告

根据《乐山市市中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绩效评价整改及公开工作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我处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认真研究、及时整改，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绿心公园生态整治一期因移交和劳务招采工作推迟，实际维护时间比预算编制减少，加之财政资金不到位，导致我处“2022 年绿心公园生态一期维护经费”预算执行率相对较低。该项目绩效指标明确、清晰，预算编制科学、合理。为保障工作正常运转，我单位严格控制项目各项成本数，及时支付相关费用，积极推进工作移交，加强日常维护，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满意度效益。

乐山市市中区绿心公园管理处

2023 年 12 月 5 日

